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家庭光电话本地与国内、国际、港澳台长途优惠可选包

营销规则（2018/B）

SHDX/F/JL/F/0/SC-139-2018

一、**营销活动范围**：上海市范围内，拥有或新装中国电信上海公司光纤接入（FTTH）的后付费普通固话（以下简称“光电话”）的家庭客户。

二、**营销活动名称**：家庭光电话本地与国内、国际、港澳台长途优惠可选包

三、**营销活动规则**：

（一）活动内容：

可选包 月基本费	优惠内容	
10元/月/线	通话方向（国家与地区）	优惠资费
	本地（不含拨打声讯电话）	1000分钟/月，超出后按客户光电话主套餐计费规则计收（纯月租型光电话按普通直线电话标准资费计收）
	国内	0.10元/分钟
	国际：美国、加拿大、新加坡	0.20元/分钟
	中国香港	
	中国澳门、中国台湾	0.60元/分钟
国际：英国、法国、意大利、德国、韩国、日本、澳大利亚、新西兰、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菲建宾、泰国	1.00元/分钟	

➤ “本地”指上海市，“本地通话”是指本地拨打本地电话，不含拨打声讯电话，拨打声讯电话产生的通话费及信息费不享受本活动优惠。

➤ “国内”指本地直拨国内长途（不含17909IP长途、11808分时计费长途、亲情长话）。“国内”仅限于大陆地区使用，不含港澳台。

（二）相关说明：

1. 仅限同名同址同帐户下已拥有光网宽带（FTTH）的家庭后付费光电话（客户参加）。

2. 参加本活动不影响该光电话所参加的套餐协议的执行，不改变原套餐资费及原套餐内所含电话分钟数。

3. 新装光电话参加本活动的客户，需支付相应的一次性费用（装机工料费：130元/线、手续费：10元/线）。

4. 已参加亲情长话优惠活动的光电话参加此活动后，本地直拨国内、国际长途按本规则资费标准收取，本活动不与其他国内、国际长途优惠活动叠加优惠。

拨打不在本活动指定范围内的国家或地区按普通直线电话国际长途标准资费计收。

5. 光电话设置了呼叫转移所产生的费用，按呼叫转移相关业务标准资费收取，不享受本活动优惠。

6. 本活动申请及取消自业务完工的次月 1 日起生效。申请之日至优惠包资费标准生效期间，不收取光电话优惠可选包月基本费，不享受本活动优惠内容。

四、客户特别关注：

1. 可选包优惠资费自开通完工后的次月 1 日生效。若中国电信上海公司不能向客户提供本规则约定的可选包，中国电信上海公司有义务提前一个月通知客户终止可选包优惠。

客户可按需提出可选包业务退订并办理相应手续，办理后可选包优惠终止。

2. 若已参加中国电信上海公司其他光电话优惠营销活动、且仍在营销规则有效期内的客户，未经中国电信上海公司同意不能参加本次活动。

3. 有历史欠费的客户须付清欠费后方可参加。

4. 为保证光电话的正常使用，需保持光网终端处于开启状态。如光网终端关机或断电，光电话通信将中断。但用户可通过免费申请同振功能，在指定的其它手机或固话上接听，实现关机或断电或使用等情况下的语音通信。非因中国电信上海公司原因导致光电话业务无法使用，或虽因网络故障但在 24 小时内排除的，中国电信上海公司不因此减免业务费用，亦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5 本规则有效期内，参加本活动的光电话或同名同址同帐户的光网宽带(FTTH)如办理过户、停机保号或业务注销（拆机）手续的，视为因客户原因退出本活动。

6 客户应按时足额缴纳电信费用，逾期不缴纳相关费用，客户将按照所欠费用每日支付 3% 的违约金。客户超过收费约定期限 30 日仍未缴纳电信费用，中国电信上海公司可对客户的业务作暂停提供服务（停机）处理。

7 如因客户欠费等属于客户责任的原因，参加本活动的光电话被暂停提供服务（停机）的，停机期间，中国电信上海公司将继续按月出帐，收取可选包月基本费。停机之日起满 60 日，客户仍未缴费或导致停机的原因未消除的，中国电信上海公司有权终止提供服务（拆机）。

五、业务使用期间，中国电信上海公司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提供服务，如有违反，按有关规定承担责任。

六、本规则作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业务服务协议》（以参加本活动时刻有效版本为准）的补充协议。本规则相关条款与上述协议条款相冲突的，以本规则条款为准。本规则营销活动办理期限可咨询中国电信上海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10000 或可办理该活动的营业厅，以客户在《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

司上海分公司客户登记单》上的签章视为客户确认及接受本规则及上述协议的证明。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二〇一八年二月